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文件

沪建建材〔2023〕199号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布 上海市超低能耗建筑项目第三方测评机构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推进上海城乡建设领域碳达峰，加快新建建筑节能降碳，促进超低能耗建筑高质量发展，按照《上海市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示范项目专项扶持办法》（沪住建规范联〔2020〕2号）《上海市超低能耗建筑项目管理规定（暂行）》（沪建建材〔2021〕114号）文件要求，我委通过政府采购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了7家“上海市超低能耗建筑项目第三方测评机构”，具体名单如下：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建科检验有限公司

上海众合检测应用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上海同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苏科建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浦公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诚云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排名先后按中标公告顺序）

自文件印发之日起,以上第三方测评机构服务期限为三年。

尚未通过超低能耗建筑专项技术方案评估的项目,我委根据方案评估通过时间先后,按测评机构中标公告顺序为其匹配测评机构。已通过超低能耗建筑专项技术方案评估的项目,建设单位最晚在开展节能专项验收时向我委提出超低能耗建筑测评申请,并填报《上海市超低能耗建筑项目第三方测评申请表》(附件),签字盖章后寄送至我委。我委根据申请时间先后,按测评机构中标公告顺序为其匹配测评机构。

联系部门:市住房城乡建设管理委节能建材处

联系电话:021-23116491

收件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大沽路100号

附件:上海市超低能耗建筑项目第三方测评申请表

2023年4月17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上海市超低能耗建筑项目第三方测评申请表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身份证号		手机号码	
经办人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建设地址					
所在区					
项目名称					
建筑类型	☐ 公共建筑 ☐ 居住建筑				
测评范围 (单体)					
超低能耗专项 检测机构聘请 情况	已聘请_____ (检测机构名称)开展该项目室内温湿度、新风量、建筑气密性、新风热回收装置性能、照度及照明功率密度、围护结构热工缺陷、围护结构主题部位传热系数、建筑整体气密性、外窗气密性及传热系数等超低能耗建筑相关检测、咨询服务。				
预计交付时间					
我单位承诺 1. 本单位已阅读超低能耗建筑项目管理规定、测评指导书，了解测评工作的相关要求； 2. 本申请表及提交的所有测评材料内容真实、有效，确保与竣工图一致；本项目不属于保密项目且不含保密材料； 3. 本单位将遵守相关规定，积极配合第三方测评工作，并接受管理部门监督； 4. 如因本单位隐瞒有关建设情况、提供虚假材料、不履行以上承诺或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义务，由本单位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日期：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 4 月 17 日印发